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文件

青水政安〔2023〕99号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3年度“双随机、一公开” 检查计划的通知

局机关各处室、局属各单位：

根据《青岛市水务管理局“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事项清单》，我局编制了《2023年度青岛市水务管理局“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计划》，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

2023年4月21日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 2023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计划

序号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及频次	事项类别	检查方式	抽查时间	对应的抽查事项清单（请与系统中“抽查事项”子项名称保持一致）	备注
1	对单位/个人取用水行为的行政检查	1. 取用水户是否取得有效取水许可证。 2. 是否按照批复情况进行取水。 3. 取用水户用水量是否存在超许可情形。	企业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 5%，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4-11 月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2	对节约用水的行政检查	<p>1. 计划用水检查，检查取用水单位和个人是否按照批准的用水计划取水，是否存在超计划（定额）用水情况。</p> <p>2. 用水计量设施检查，检查取用水单位和个人是否按规定安装用水计量设施并保证正常运行。</p> <p>3. 节水设施检查，检查取用水单位和个人是否按规定建设和使用节水设施。</p>	用水单位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4-11月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3	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监督检查	水土保持工作组织管理情况；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含重大变更）情况；水土保持后续设计情况；表土剥离、保存和	可能造成人为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项目法人单位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3-9月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利用情况；取、弃土（渣、石、矸石、尾矿等）场选址及防护情况；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水土保持监测、监理情况；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4	对农村公共供水的监督检查	农村公共供水的管理工作；农村公共供水工程公共维修专项资金的归集、管理和监督；农村供水水源、供水水质的保护和监督管理	农村供水工程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3-6月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5	对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的监督检查	建设项目是否办理了涉河建设方案许可手续；是否按批准的建设方案进行建设等	市级许可项目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0月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6	对水利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	安全生产目标职责、制度化管理、教育培训、现场管理、安全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应急管理、事故管理、持续改进等落实情况	由市政府、市水务管理局组建项目法人或市局直属单位直接实施的水利工程项目；大中型水库、水闸。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12月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7	对水工程落实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制度的监督检查	对由市级签署的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的水工程进行监督检查，采用实地调查方式，对是否按照审查签署的规划同意书开展后续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要求建设单位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项目法人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5月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8	对水利基本建设项目的行政检查	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有关规章制度以及农民工、环保等规定情况	由市政府、市水务管理局组建项目法人或市局直属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频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12月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	

			单位直接实施的 水利工程建设项 目法人	次根据监管 需要确定				单	
9	对水利基建 项目初步设 计文件审批 的行政检查	对由市级批复的水利基 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进 行监督检查，对是否按 照批复的初步设计文件 开展后续工作进行监督 检查，要求建设单位如 实提供有关情况和资料	项目法人	全年抽查比 例不低于 5%，抽查频 次根据监管 需要确定	一般 检查 事项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5月	青岛市水务 管理局随机 抽查事项清 单	
10	对已批准的 不同行政区 域边界水工 程批准的监 督检查	区（市）边界修建排水、 阻水、蓄水以及河道整 治工程审批意见的执行 情况	市级许可项目的 项目法人	全年抽查比 例不低于 5%，抽查频 次根据监管 需要确定	一般 检查 事项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5月	青岛市水务 管理局随机 抽查事项清 单	
11	对水利建设 市场的检查	人员配备、技术管理和 质量保证体系、场所环 境、设备设施等情况	青岛市内水利工 程质量检测单位 （乙级）	全年抽查比 例不低于 5%，抽查频	一般 检查 事项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1-12 月	青岛市水务 管理局随机 抽查事项清	

				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单	
12	对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检查	执行招标投标法律法规情况	由市政府、市水务管理局组建项目法人或市局直属单位直接实施的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法人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12月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13	对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的监督检查	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情况	由市政府、市水务管理局组建项目法人或市局直属单位直接实施的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法人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12月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14	对防洪工程汛期运用的监督检查	水库调度运用计划、防御洪水方案修编、工程运行情况	各区（市）承担水旱灾害防御职能的单位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7月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15	对防汛安全和抗旱工作的监督检查	骨干河道防御洪水方案编制修订和防洪工程水毁修复情况；当年出现中旱及以上旱情的抗旱工作开展情况	各区（市）承担水旱灾害防御职能的单位；抗旱：当年出现中旱及以上旱情的承担水旱灾害防御职能的单位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7月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16	对跨区域跨流域水量调度的监督检查	检查调水工程运管单位和用水单位是否按照批准的水量调度方案和调度计划进行调水和配用水	调水工程运管单位和用水单位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4-11月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17	对大中型水利工程移民安置规划大纲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移民安置资金拨付、使用、管理情况	官路水库项目法人	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5月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